

授权委托书

北京市门头沟区人民政府 兹授权委托 北京市门头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综合事务中心 作为 北京市门头沟 S1 线区域组团 01-12 地块土地一级开发项目 MC00-0605-0006 地块 R2 二类居住用地 项目的交地义务主体，签订 北京市门头沟 S1 线区域组团 01-12 地块土地一级开发项目 MC00-0605-0006 地块 R2 二类居住用地 项目《交地协议》，完成土地交接工作，履行《交地协议》项下的交地及相交义务，享有《交地协议》项下的相关权利。授权期限至委托事务处理完毕之日止。授权事项不得转委托。

委托人：北京市门头沟区人民政府

(签章)

受托人：北京市门头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综合事务中心

(签章)

2025 年 8 月 21 日